

证券代码：002628

证券简称：成都路桥

公告编号：2023-019

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再次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3月1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《关于对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公司部关注函〔2023〕第169号，以下简称“《关注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就《关注函》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于2023年3月22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派出机构。

公司董事会对此高度重视，立即根据《关注函》函询相关单位并组织开展《关注函》的回复工作。鉴于回复工作的部分内容尚需相关单位进一步核查和完善，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申请延期至2023年4月5日前完成《关注函》的回复工作。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披露的《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鉴于回复工作的部分内容还在核实和完善过程中，因此公司未能在原预计时间2023年4月5日完成关注函的回复及披露工作。为确保回复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再次申请延期回复，预计将于2023年4月13日前完成关注函回复工作。

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回复工作，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回复文件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